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創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14日（星期五）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對任何人士進行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內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提供的資料而作出。

本公告概不構成要約出售或游說要約購買發售股份，而在任何作出有關要約、游說或出售即屬違法的司法權區內，概不得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或法律禁止有關派發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派發，而本公告亦並非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出售或游說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或代表美國人士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屬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於美國境外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的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承銷商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將股份市價穩定或維持在高於原本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旦開始穩定價格行動，(a)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並以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合理認為對本公司最有利的方式進行；(b)可隨時終止；及(c)必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即2025年12月19日（星期五））內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可在容許進行該等行動的所有司法權區進行，而於各情況下，將會遵照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進行，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穩定價格期間後不得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以支持股份價格。穩定價格期間自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2025年12月19日（星期五）（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此日期後不可再採取穩定價格行動，因此股份的需求及其價格可能下跌。

香港發售股份將會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概不會向香港境外任何人士及／或非香港居民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5年11月24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有權即時終止其根據香港承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Chuangxin Industries Holdings Limited
創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500,00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50,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450,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10.99港元, 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繳足, 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0.000005美元

股份代號 : 02788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致香港發售股份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本公司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招股章程已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頁面及我們的網站 www.innovationigi.com 刊載。

本公司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的內容與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相同。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 www.eipo.com.hk 的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或
- (2)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以電子方式申請並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有關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須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認購最少500股香港發售股份及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

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請參照下表計算就所選香港發售股份數目應付的金額。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須悉數支付相關的應付最高金額。

倘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經紀或託管商**或會根據香港適用法例及規例要求閣下按**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預先支付申請款項。閣下有責任遵守**經紀或託管商**就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此類預先支付要求。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²⁾ 港元
500	5,550.42	8,000	88,806.67	70,000	777,058.39	1,000,000	11,100,834.16
1,000	11,100.84	9,000	99,907.51	80,000	888,066.73	2,000,000	22,201,668.30
1,500	16,651.25	10,000	111,008.34	90,000	999,075.07	3,000,000	33,302,502.46
2,000	22,201.66	15,000	166,512.51	100,000	1,110,083.41	4,000,000	44,403,336.60
2,500	27,752.08	20,000	222,016.68	200,000	2,220,166.84	5,000,000	55,504,170.76
3,000	33,302.50	25,000	277,520.85	300,000	3,330,250.25	6,000,000	66,605,004.90
3,500	38,852.92	30,000	333,025.02	400,000	4,440,333.65	7,000,000	77,705,839.06
4,000	44,403.34	35,000	388,529.20	500,000	5,550,417.08	8,000,000	88,806,673.20
4,500	49,953.75	40,000	444,033.37	600,000	6,660,500.49	9,000,000	99,907,507.36
5,000	55,504.16	45,000	499,537.53	700,000	7,770,583.90	10,000,000	111,008,341.50
6,000	66,605.01	50,000	555,041.71	800,000	8,880,667.32	20,000,000	222,016,683.00
7,000	77,705.85	60,000	666,050.05	900,000	9,990,750.74	25,000,000 ⁽¹⁾	277,520,853.76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上限。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倘閣下申請獲接納，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乃支付予聯交所（就證監會交易徵費而言，由聯交所代證監會收取；就會財局交易徵費而言，由聯交所代會財局收取）。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獲考慮，而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上市申請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a)已發行股份；及(b)根據全球發售（包括超額配股權）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50,0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及
-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450,0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0%。

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重新分配。

具體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的規定，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可全權酌情決定將發售股份自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於有關重新分配後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上限不得多於75,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約15%。

此外，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將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的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75,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據此將予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3.6%。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刊發公告。

定價

除非另有公告，否則如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詳述，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10.99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0.18港元。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10.99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倘發售價低於10.99港元，則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預期時間表

日期⁽¹⁾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5年11月14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根據白表eIPO服務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2025年11月19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2025年11月19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

完成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2025年11月19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根據閣下的指示代表閣下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提交電子認購指示以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務請閣下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發出有關指示的最早和截止時間(其可能因經紀或託管商而異)。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2025年11月19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2025年11月20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

(1)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
網站 www.innovationigi.com 刊載有關發售價、國際發售
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
申請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
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告 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2) 通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
(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或商業
登記號碼(如適用))，包括：

-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www.innovationigi.com
刊發公告 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 於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或：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2025年11月21日
(星期五)下午十一時正
至2025年11月27日
(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
正撥打分配結果電話
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2025年11月24日（星期一）、
2025年11月25日（星期二）、
2025年11月26日（星期三）
及2025年11月27日（星期四）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股票或
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
或之前

就(i)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
(倘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的價格)
(如適用) 及(ii)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全部或
部分不獲接納申請寄發
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2025年11月24日（星期一）
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2025年11月24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附註：

(1)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交收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於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所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我們已經作出就股份納入中央結算系統的一切所需安排。

電子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將於香港時間**2025年11月14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至**2025年11月19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結束。

閣下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申請渠道	平台	投資者對象	申請時間
白表eIPO 服務	www.eipo.com.hk	擬收取實體股票的申請者。 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 將以閣下本身名義配發及 發行。	香港時間2025年11月14 日（星期五）上午九時 正至2025年11月19日 （星期三）上午十一時 三十分。 就該等申請悉數支付申 請款項的最後期限為 香港時間2025年11月 19日（星期三）中午十 二時正。
香港結算 E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 （須為香港結算參與 者）將按閣下的指 示，通過香港結算的 FINI系統代為提交電 子認購指示	不擬收取實體股票的申請 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 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 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 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 於閣下所指定香港結算參 與者的股份戶口。	有關可作出指示的最早 時間及最後期限，經 紀或託管商的安排或 各有不同，請向閣下 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 作實。

白表eIPO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均存在能力上的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宜避免待到最後申請日期方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服務**的指定網站（或閣下與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訂立的協議（視乎情況而定））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於香港時間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innovationigi.com 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時間及日期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詢。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全球發售的條件未獲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視乎申請渠道而定）不計息退回。

我們不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僅有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承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2025年11月24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獲發股票前或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香港時間2025年11月24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香港時間2025年11月24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股股份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02788。

承董事會命
創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崔立新先生

香港，2025年11月14日

名列本公告的本公司董事為：(i)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崔立新先生；(ii)執行董事曹勇先生、張建鄉先生、張悅女士及伏騫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言昭先生、鄭娟女士及申凌燕女士。